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广州总部自留地块旧厂更新改造方案获批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广州市政府有关部门关于公司旧厂更新改造方案的批复文件，其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公司广州总部自留地块已纳入广州市城市更新改造范围，涉及的用地面积为 6.91 万平方米。

二、改造项目将按“自行改造，补交地价”的模式实施，并按照新旧土地用途市场评估价的差价补交土地出让金，具体金额以国土规划部门核定为准。

三、根据广州市有关的国土规划文件，该地块用地性质为文化设施用地，兼容商业设施用地及商务设施用地。其中包含规划绿地、规划广场用地和道路用地等非经营性市政配套及公共服务设施。

四、本批复作为办理规划、国土等后续报建审批的依据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后续有关报批工作，并及时披露有关进展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1 月 27 日